

证券代码：300020

证券简称：银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106

银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管理层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银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0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董事、管理层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97），本次增持计划的参与人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，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，计划自2018年10月12日至2018年12月31日完成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，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。现将增持计划相关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及增持计划

序号	增持人姓名	职务	增持金额不低于（万元）
1	吴越	董事长	350
2	章建强	总经理、董事	350
3	钱小鸿	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	350
4	柳展	董事	100
5	樊锦祥	副总经理、董事	100
6	陈利中	董事	100
7	花少富	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	100
8	陈才君	副总经理	100
9	温晓岳	副总经理	100
10	孔桦桦	监事会主席	50
11	张文广	核心管理人员	100
12	秦浪	核心管理人员	100
13	蒋立靓	核心管理人员	100
合计			2,000

增持计划：自2018年10月12日至2018年12月31日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。

二、增持目的

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，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。

三、增持资金来源及增持方式

本次增持计划的参与人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，不存在融资安排。其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。

四、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2018年10月12日至2018年11月21日，本次增持计划的参与人正在积极筹集资金，但尚未增持公司股份。本次增持计划的参与人基于自身资金的整体安排考虑，将逐步实施本次增持计划。

五、相关承诺

本次增持计划的参与人承诺：在本次增持计划期间及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，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不进行内幕交易、敏感期买卖股份、短线交易等，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。

六、其它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等的规定；

2、本次增持计划的参与人共持有公司股份11,258,77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7168%。本次的股份增持计划的施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；

3、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短线交易、不会在敏感期买卖股份，将会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等相关规定执行；

4、公司将继续关注前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3日